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收到总经理李跃章先生的卸任报告，因公司业务管理体系调整，其本人特向第四届董事会申请卸任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卸任后其本人继续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职务。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人总经理职位原定任期至2027年1月18日止。本人通过霍尔果斯泰永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5,408,139股。本人总经理职位离任后，将继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特此说明。

承诺人：李跃章